

类别：A

镇安县发展改革局

签发人：贾明轩

镇发改函〔2022〕58号

镇安县发展改革局 关于政协镇安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第84号提案的复函

姚元坤、陈彦军委员：

您们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镇安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加快我县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的建议》（第84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促进新能源汽车发展和加快充电桩建设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的重要举措。我县高度重视新能源汽车推广及配套设施建设，“十三五”时期全县共完成投资3000万元，已建成使用充电站5处，公共充电桩32个。充电站分别是青槐电动汽车充电站、永乐客运站充电站、云盖寺客运站充电站、绣屏山公园停车场充电站和木王森林公园停车场充电站。

为加快促进新能源汽车发展和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商洛市在2021年9月编制了商洛市“十四五”新能源汽车和充电基础设

施建设规划。在“十四五”期间，全县计划在14个镇所在地、西康高速、G345国道的服务区建设公共充电设施18处；对较大停车场建设充电设施4处；到2025年公用和专用充电桩达到70个，预计投资6000-7000万元。

为落实推进电动汽车推广和充电设施发展的主体责任和部门责任，在发展规划中制定了以下保障措施：

一是加强规划落地。在制定城乡规划时，要完善充电基础设施布局，明确各类建筑物配建停车场及社会停车场中充电设施的建设比例。

二是加大用地支持力度。将充电站占地纳入公用基础设施用地，优先保障；其他的充电设施建设也享受同等政策。

三是简化审批手续。简化充电设施的规划审批环节，加快办理速度，简化审批流程。

四是完善财政价格政策。加大对电动汽车的补贴及充电基础设施的补助，细化奖补政策，及时兑现奖补资金；落实充电设施的优惠电价，制定充电服务企业收取充电的电费及服务收费标准。

五是建立互联互通机制。在省级层面上，建设充电服务平台，做到信息共享和统一监管。

总之，我们将按照《商洛市电动汽车和充电设施建设“十四五”发展规划》要求，协调好相关部门全力支持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将委员的建议落实到具体工作中，全力促进我县能源消费结构优化调整。



联系单位及电话：镇安县发展改革局 0914-5335035

抄 送：县政协提案委员会，县政府办。

建议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

代表、委员姓名	姚元坤	建议、提案号	84
建议、提案题目	关于加快我县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的建议		
承办单位及电话	镇安县发展改革局 09145335035		
满意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征求意见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见面	<input type="checkbox"/> 电话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
<p>代表、委员签名：姚元坤</p> <p>2022年6月20日</p>			

建议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

代表、委员姓名	陈彦军	建议、提案号	84
建议、提案题目	新和快线县际资源汽车充电桩建设事宜		
承办单位及电话	镇安县发展改革局 09145335035		
满意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征求意见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见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话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
<p>代表、委员签名：陈彦军</p> <p>2022年6月20日</p>			